

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

2024年8月17日，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提名胡在洪先生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公示期自2024年8月19日至2024年8月28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。

公示期届满后，公司监事会将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8月19日